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延河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。李延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向公司董事会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、董事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李延河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。李延河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、守正创新、实干笃行，展现出优秀的企业家精神和管理能力，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体系，全面推进深化改革，切实增强公司“五种能力”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重大贡献。公司董事会对其专业素养、工作成就给予充分肯定，对其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控股股东提名焦振营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选举新任董事及董事长、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。鉴于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

序，李延河先生目前仍为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至公司新任董事长接任为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